



大会

第六十九届会议

正式记录

Distr.: General  
30 December 2014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三委员会

第 42 次会议简要记录

2014 年 11 月 6 日星期四下午 3 时在纽约总部举行

主席： 法耶先生(副主席).....(塞内加尔)

目录

议程项目 61：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的报告：与难民、回返者和流离失所者有关的问题以及人道主义问题(续)

议程项目 26：社会发展(续)

(c) 国际老年人年的后续行动：第二次老龄问题世界大会(续)

议程项目 61：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的报告：与难民、回返者和流离失所者有关的问题以及人道主义问题(续)

议程项目 68：促进和保护人权(续)

(b) 人权问题，包括增进人权和基本自由切实享受的各种途径(续)

(c) 人权情况及特别报告员和代表的报告(续)

议程项目 105：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续)

本记录可以更正。更正请在记录文本上作出，由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尽快送交文件管理股股长(srcorrections@un.org)。

更正后的记录将以电子文本方式在联合国正式文件系统(<http://documents.un.org/>)上重发。

14-64163 X (C)



请回收



梅斯基塔·博尔赫斯女士(东帝汶)缺席,副主席法耶先生(塞内加尔)代行主席职务。

下午 3 时 05 分宣布开会。

议程项目 61: 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的报告: 与难民、回返者和流离失所者有关的问题以及人道主义问题(续)(A/69/12、A/69/12/Add.1 和 A/69/339)

1. **Thomson 先生**(斐济)说, 2013 年, 约有 2 200 万人由于自然灾害被迫流离失所, 随着全球气候变化, 人数还将增加。小岛国斐济已经在努力克服重新安置沿海社区的问题, 而邻国基里巴斯的状况更加恶劣, 它最近向斐济购买了土地, 替换遭海水损坏的耕地。鉴于重新安置人民和社区的高昂费用和复杂性, 他敦促会员国和其他伙伴携手合作, 加强国际社会因应气候难民这个巨大和日益恶化的危机的能力。

2. **Tanin 先生**(阿富汗)说, 世界流离失所人数最多的国家, 阿富汗是其中之一。新选出的政府认识到境内流离失所者的权利, 将致力于防止出现导致流离失所的状况、尽量减少无法避免的流离失所并提供紧急援助、长期支助和保护。政府通过难民和遣返事务部向许多阿富汗回返者提供支助, 并正与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难民高专办)密切合作, 继续通过阿富汗难民解决战略推动遣返工作。他重申, 难民收容国政府有义务遵守自愿回返的原则、保护难民以及为人道主义救济机构提供全面、安全和不受阻碍的准入。他还呼吁它们以对待本国国民和其他外国国民同样的标准对待阿富汗难民。阿富汗政府极其感谢各个阿富汗难民收容国, 并特别感谢承担最多重担的巴基斯坦和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3. **Mballa Eyenga 女士**(喀麦隆)说, 休戚与共分担责任这两项原则应作为向难民和境内流离失所者提供紧急和长期援助的指导。人道主义援助的提供务须配合结构发展援助, 对受影响居民和接待社区提供支助。喀麦隆赞同难民署的呼吁, 要求捐助方增加提供支助, 以便长期解决一直存在的难民问题。此外, 还应加倍作出努力, 设法解决冲突的根源。

4. 逃避中非共和国和尼日利亚境内暴力的难民潮对喀麦隆造成非常沉重的负担, 然而, 喀麦隆决定肩负起它的责任, 制定管控危机和促进各部门之间以及与难民署和其他伙伴合作的法律框架。然而, 需要国际社会和会员国增加提供援助, 她呼吁它们切实响应中非共和国和喀麦隆等相邻各国提出的要求。

5. **Haile 女士**(厄立特里亚)呼吁对难民提供更好的保护, 特别是在西方国家。在这些国家, 难民日益受到歧视, 甚至遭到暴力对待。收容中心和难民营不应被用来招募兵员和进行离间分化, 并应置于难民署的全面控制之下。厄立特里亚作为非洲统一组织《关于非洲难民问题特定方面的公约》的签字国, 具有作为难民收容国典范的记录。它在强烈反对将其国民强迫遣返和驱逐的同时, 向他们提供援助, 鼓励他们自愿回返, 并重新融入社会。与一些指控不同, 它没有拘留或惩处回返的厄立特里亚人。

6. 为解决造成难民和混合移徙的根源, 会员国必须遵守它们根据国际法承担的义务, 不容忍其他国家以任何国家的占领, 也不接受不公正的制裁。为推动长期解决办法, 难民署的工作应该与联合国其他实体进行的发展活动携手并进, 并应制定机制, 将难民从经济移民之中分离出来。在这个背景下, 应该采取步骤, 查明为了得到给予厄立特里亚寻求庇护者的优惠待遇而谎报厄立特里亚国籍的人。

7. **Makharoblishvili 先生**(格鲁吉亚)说, 格鲁吉亚政府正在竭尽所能, 为逃离叙利亚、伊拉克和乌克兰的人提供庇护。它作为《关于无国籍人地位的公约》的签字国, 根据国家法律向难民和无国籍人提供保护, 并与难民署和其他合作伙伴合作促使他们融合。不幸的是, 由于族裔清洗, 这种情况由于 2008 年俄罗斯占领南奥塞梯而更形加剧, 在格鲁吉亚有大量境内流离失所者。境内流离失所者问题不应在某些与会人员的压力下不再列入日内瓦国际讨论的议程, 尤其是沿着占领线的新建障碍和最近在加利地区实施的限制措施正进一步加剧流亡。在此同时, 占领国继续拒绝让国际人权监察员进入调查。在不损及格鲁吉亚境内

流离失所者安全和有尊严地回返的权利下，格鲁吉亚政府已经采取步骤，为境内流离失所的格鲁吉亚人提供住房、财务援助、教育和生计或就业。

8. **Shapoval 先生**(乌克兰)说，乌克兰政府致力于落实《关于难民地位的公约》及其 1967 年议定书，并与欧洲联盟合作，设法达成欧洲联盟委员会关于签证自由化行动计划的基准。在与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和其他国际机构合作下，它还努力设法满足乌克兰境内 275 000 名境内流离失所者的需要，包括促使境内流离失所者人权问题特别报告员的最近来访。2014 年 10 月颁布的一项法律保护境内流离失所者的权利和解决促进国际人道主义援助等问题。

9. 俄罗斯联邦派往乌克兰的所谓人道主义车队明显违反了《宪章》和国际及国家法的规定，尽管如此，它们还是在没有征得乌克兰同意下派遣了车队并且不接受国际红十字委员会的监督。俄罗斯代表团最近提出数字，指出俄罗斯联邦境内有非常多的乌克兰难民，此事至今都没有得到独立核实。不过，造成乌克兰难民在俄罗斯联邦流离失所以及在乌克兰境内成为境内流离失所难民的直接原因是俄罗斯联邦入侵克里米亚自治共和国和它助长乌克兰东部地区的冲突。

10. 乌克兰敦促俄罗斯联邦停止对乌克兰我国发动混合战争，停止赞助和武装恐怖分子，全部撤出其军队和雇佣军，并且建立有效和可核查的边境管制。除非俄罗斯联邦采取步骤，履行明斯克议定书规定的义务，否则境内流离失所者和难民问题仍将无法解决。

11. **Muedin 女士**(国际移徙组织)说，最近出版的国际移徙组织出版物“致命的旅程：追踪在移徙中丧失的生命”显示，欧洲是所谓的身份不正常的移徙者最危险的目的地，强调为保护寻求庇护者和其他移徙者需要采取紧急行动和加强合作。国际移徙组织与难民署建立了伙伴关系，以便保护最脆弱的移徙者。例如，这两个组织在机构间常设委员会内共同领导全球营地协调和营地管理分组，并且它们合作推动使用多层

面的方法解决混合移徙流动的问题。最近，国际移徙组织一直与难民署和其他人道主义机构在五次第 3 级人道主义紧急事件中密切合作；这两个组织，自成立以来一直分担着重新安置难民的责任，难民署查明难民身份并将难民案件送交重新安置的国家考虑，而国际移徙组织则直接与这样的难民接触，准备他们的行程和作出交通安排。

#### 议程项目 26：社会发展(续)

##### (c) 国际老年人年的后续行动：第二次老龄问题世界大会(续)(A/C.3/69/L.14/Rev.1)

决议草案 A/C.3/69/L.14/Rev.1：第二次老龄问题世界大会的后续活动

12. **Mamani Paco 先生**(多民族玻利维亚国)以 77 国集团加中国的名义介绍了决议草案。他说，这份草案根据以前通过的各项决议编制，强调了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发挥的作用。有人也强调了需要在国家发展计划中列入与年龄有关的问题和消除贫穷战略。

13. **Khane 先生**(委员会秘书)说，土耳其已加入为提案国。

议程项目 61：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的报告：与难民、回返者和流离失所者有关的问题以及人道主义问题(续)(A/C.3/69/L.54)

决议草案 A/C.3/69/L.54：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公署

14. **Clifford 女士**(瑞典)介绍了决议草案。她说，除了几项小改动之外，案文内载有一个新的序言段落，指出深为关切强迫流离失所者人数已接近最高点，以及六个新的实质性段落，涉及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方案执行委员会报告 (A/69/12)中指出的业务和政策挑战。

15. **Khane 先生**(委员会秘书)说，安道尔、亚美尼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埃塞俄比亚、格鲁吉亚、吉尔吉斯斯坦、立陶宛、摩洛哥、新西兰和塞尔维亚已加入为提案国。

议程项目 68：促进和保护人权(续)

- (b) 人权问题，包括增进人权和基本自由切实享受的各种途径(续)(A/C.3/69/L.36、A/C.3/69/L.37、A/C.3/69/L.49、A/C.3/69/L.50 和 A/C.3/69/L.51)

决议草案 A/C.3/69/L.36：联合国西南亚和阿拉伯区域人权培训和文献中心

16. **Al-Temimi 女士**(卡塔尔)介绍了决议草案。她说，巴林、喀麦隆、埃及、厄立特里亚、科威特、利比亚、毛里塔尼亚、阿曼、沙特阿拉伯、苏丹、突尼斯、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和也门已加入为提案国。

17. **Khane 先生**(委员会秘书)说，摩洛哥、尼日利亚和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也已加入为提案国。

决议草案 A/C.3/69/L.37：司法工作中的人权问题

18. **Kalb 女士**(奥地利)介绍了决议草案。她说，安道尔、哥斯达黎加、洪都拉斯、立陶宛、巴拉圭和乌克兰已加入为提案国。决议草案继续重视被剥夺自由者的状况、拘留条件、少年司法和被拘留的儿童，而同时注意到各项最近发展，例如将于 2014 年 11 月 21 日提交高级别小组讨论的《联合国消除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领域暴力侵害儿童行为示范战略和实际措施》。

19. **Khane 先生**(委员会秘书)说，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摩尔多瓦共和国和塞尔维亚已加入为提案国。

决议草案 A/C.3/69/L.49：失踪人员

20. **Mammadova 女士**(阿塞拜疆)介绍了决议草案。她说，阿根廷、奥地利、白俄罗斯、加拿大、埃及、希腊、列支敦士登、波兰、摩尔多瓦共和国、瑞士和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已加入为提案国。这份决议草案以大会第 67/177 号决议和相关决议以及人权委员会和人权理事会的讨论为基础。它已得到更新，反映秘书长关于失踪人员问题的报告(A/69/293)以及人权理事会咨询委员会关于失踪人员问题最佳做法的报告(A/HRC/16/70)。

21. **Khane 先生**(委员会秘书)说，格鲁吉亚和摩洛哥已加入为提案国。

决议草案 A/C.3/69/L.50：记者安全和有罪不罚问题

22. **Pouleas 先生**(希腊)介绍了决议草案。他说，安道尔、贝宁、哥伦比亚、格鲁吉亚、危地马拉、冰岛、日本、列支敦士登、马里、蒙古、大韩民国、塞尔维亚、索马里、土耳其和乌克兰已加入为提案国。决议草案案文注意到不受惩罚地杀害记者的趋势没有减缓以及根据现有国际框架加强对记者提供保护，特别是人权理事会 2014 年 9 月 25 日通过的第 27/5 号决议。深为关切非国家行为体对记者安全构成日益严重的威胁，并呼吁立即释放遭到劫持的记者。

23. **Khane 先生**(委员会秘书)说，阿塞拜疆、布基纳法索和圣马力诺已加入为提案国。

决议草案 A/C.3/69/L.51：暂停使用死刑

24. **Ruidiaz 先生**(智利)介绍了决议草案。他说，柬埔寨、厄瓜多尔和吉尔吉斯斯坦已加入为提案国。非规范性案文略增了一些内容，主要是反映各项积极的发展以及废除死刑方面日益增长的趋势。

- (c) 人权情况及特别报告员和代表的报告(续)(A/C.3/69/L.28、A/C.3/69/L.32 和 A/C.3/69/L.33)

决议草案 A/C.3/69/L.28：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人权状况

25. **Gatto 女士**(意大利)以主要提案国欧洲联盟成员国和日本的名义介绍了决议草案。她说，智利、密克罗尼西亚联邦、黑山、巴拿马、摩尔多瓦共和国、圣马力诺和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已加入为提案国。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人权问题调查委员会的报告(A/HCR/25/63)表明，该国存在严重人权状况，普遍存在有罪不罚文化，而且缺乏问责，并指出了一些属于危害人类罪的侵犯人权行为。不过，决议草案注意到比前一年取得的积极发展，包括该国政府签署了《儿童权利公约关于买卖儿童、儿童卖淫和儿童色情制品问题的任择议定书》；接受了近一半第二轮普遍定期审议期间作出的建议，表示愿意考虑与各国进行人权对话以及 2014 年 2 月恢复离散家庭的团聚活动。

26. 不过，在缺乏任何实质改善的情况下，案文的大部分更动都在于反映该报告提出的新问题。例如，严重关切基于出生成分制度的歧视。鼓励安全理事会采取适当措施，可能通过将局势送交国际刑事法院的方式，对危害人类罪进行追究。如前数年的作法，决议草案提案国将草案内容通知了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代表团。

27. **Khane 先生**(委员会秘书)说，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已加入为提案国。

决议草案 [A/C.3/69/L.32](#)：缅甸人权状况

28. **Gatto 女士**(意大利)以主要提案国欧洲联盟成员国的名义介绍了决议草案。她说，以色列、摩纳哥、帕劳、大韩民国和圣马力诺已加入为提案国。它们欢迎缅甸持续作出的各项积极发展，包括该国政府作出努力，改善与国际社会的接触与合作、与国家政治行为体进行接触和采取步骤与少数民族武装团体达成全国范围停火以及开展包容各方的政治对话。在此同时，鼓励该国政府确保定于 2015 年举行的选举做到可信，具有包容性和透明度，履行其保护言论、结社和和平集会自由权利的承诺。它还敦促解决一些严重的人权挑战，包括若开邦的局势。

决议草案 [A/C.3/69/L.33](#)：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人权状况

29. **Rishchynski 先生**(加拿大)介绍了决议草案。他说，帕劳、巴拿马、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图瓦卢和瓦努阿图已加入为提案国。尽管许多伊朗人和国际社会都抱有期望，但自 2013 年选出新总统以来，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的总体人权局势并未有重大改变。该国政府最近与联合国各机构主管的接触受到欢迎，并欢迎该国提交国家定期报告和参与该国第二次普遍定期审议。为解决人权问题作出的立法和行政改变也获得承认。不过，对目前正在发生的严重侵犯人权的行为深表关切，并再次呼吁该国政府依照总统一再作出的保证，解决这些问题。

#### 行使答辩权的发言

30. **Vadiati 女士**(伊朗伊斯兰共和国)说，在第 [A/C.3/69/L.33](#) 号决议中，加拿大选择了忽略该国政府通过

进行结构性的实质改变的作法，为促进人权、发展和民主作出的努力。援引平等、非选择性和客观的原则以及民主治理和法治，她敦促委员会成员投票反对这项决议。

31. **Kim Song 先生**(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说，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代表团完全不接受决议草案 [A/C.3/69/L.28](#)，它是美国企图污蔑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形象的政治伎俩，并以此宣告对抗。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政府已经提议与欧洲联盟进行公开人权对话；它已表示愿意接受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提供的技术援助以及同意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人权状况特别报告员和欧洲联盟人权事务特别代表的访问。对抗与对话和合作互不相容。如果欧洲联盟和日本继续推动对抗的政策，它们将完全承担发生不可预测后果的责任。

#### 议程项目 105：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续)([A/C.3/69/L.18](#))

决议草案 [A/C.3/69/L.18](#)：根据《联合国反腐败公约》防止和打击腐败行径及转移腐败所得行为，协助追回资产，并将此类资产退回合法所有者，特别是退回来源国

32. **Calderón Velásquez 先生**(智利)介绍了决议草案。他说，萨尔瓦多、危地马拉、墨西哥和巴拉圭已加入为提案国。尽管作出了重大进展，但只有少量来自发展中国家的腐败资金退回来源国，这大都是因为遭遇到技术和法律困难。这份决议草案以大会以前通过的各项决议和《联合国反腐败公约》缔约国第五次大会达成的协议为基础，继续关注制定该公约第五章的规定。为此目的，鼓励缔约国进行合作和加大援助，查明非法取得的资产、及时考虑法律互助请求和通过交流信息、经验教训和良好做法，制定落实《公约》的切实工具。

33. **Khane 先生**(委员会秘书)说，摩洛哥、巴布亚新几内亚和土耳其已加入为提案国。

下午 5 时散会。